



---

第六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6

联合检查组

## 2012 年联合检查组的报告

### 秘书长的说明

1. 本说明是根据大会第 65/270 号决议第 17 段编写的，大会在决议中请秘书长以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首协会)主席的身份加快该决议的执行工作，包括由参加组织的秘书处为检查组编写报告、说明和机密信函提供预期的支助，以及根据大会有关决议审议联检组建议并根据建议采取行动，并请秘书长每年向大会报告所取得的成果。
2. 秘书长以首协会主席的身份向联合检查组提供广泛支持，首先是分发联检组报告。根据联检组的任务规定，首协会秘书处向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分发所有关乎全系统的报告，并汇编收到的评论意见。在这个过程中，作为惯例首协会秘书处要求各组织在规定的期限内给予回应，以便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报告。
3. 根据大会决议的要求，联合检查组增加了全系统报告的数量，详情见年度报告图一(A/67/34)。报告增加主要是因为扩大了对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协调和更有效政策、战略和方案的覆盖。2012 年，联检组编写了 17 份报告和说明。七份报告和四份说明涉及整个系统，首协会秘书处为 13 份报告编写了评论意见，其中一份报告仅供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参考。联检组在 2011 年就已完成了部分报告，并在编写过程中考虑到了联检组章程所规定的答复时限。要求各组织对每份报告和说明的定稿，包括采用的方法和建议的内容提出评论意见。评论意见以随附秘书长说明的形式作为联合国文件印发，反映了联合国系统的整体共识，但每个组织可在其理事机构的框架内讨论具体建议。
4. 如上所述，首协会秘书处在对各机构答复进行汇编核对后将其列入联检组报告，并编写随附的秘书长说明。这些综合说明分发给各个机构，在其确认后再次



定稿提交立法和理事机构审议。首协会继续在其秘书处现有能力范围内执行这些工作，虽然因全系统报告数量增加而加大了对秘书处的要求，秘书处的能力并没有增加。联检组在年度报告中表示，期望根据 2010-2019 年度战略框架继续突出全系统重点。因此，首协会秘书处的应对能力将更加紧张，包括在向政府间审议联检组的相关报告和其他共同出资机构的相关报告提供支持方面。

5. 首协会秘书处继续致力于满足任务规定中的报告要求并在联检组章程要求的六个月商定时限内向联检组提供支持。对这个流程的任何调整都需要进行审查，并需要与联检组成员机构进行协商，还需要增加首协会秘书处有效支持联检组编写全系统报告的内部能力。首协会秘书处将继续与联检组合作，以改善和(或)加快全系统报告的评论工作。

6. 除报告编写工作外，首协会秘书处继续与联合检查组密切合作，共同制订年度工作方案，分发报告建议要求，在对收到的答复进行汇编注解后再提交联检组审议。2012 年，协调会秘书处还积极参加了协调中心的两年度会议。

7. 按照大会第 66/259 号决议的要求，秘书长以首协会主席的身份邀请参加组织的行政首长促进联检组的工作，更快地对联检组报告和建议提出评论意见，以便及时编写报告。他还邀请行政首长为联检组的主题报告酌情确定各自立法机关的实质议程项目，充分遵守联检组报告审议工作的法定程序，尽力协助联检组的工作，按时提供其要求的所有资料。

8. 首协会秘书处继续与联合检查组检查专员和执行秘书保持对话，以确保报告编写工作顺利进行，并确定提高联检组报告价值的方法。秘书处继续致力于与其他组织间机构开展合作，这不仅是为了满足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有关决议的要求，也是为了进一步加强集体努力，使联合国能够加大有效协同工作的力度。

9. 2012 年，首协会附属机构继续根据联检组工作的需要邀请检查专员参加会议。鉴于联合国刚刚完成对海洋和沿海问题机构间协调机制(联合国海洋网络)的评价报告，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特别邀请联检组参加其第二十四届会议对该机制的讨论。负责报告的检查专员参加了对话。人力资源网络也欢迎检查专员参加其 2012 年 2 月举行的会议，在编写联检组关于联合国系统病假管理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人员征聘与遴选的报告过程中交换意见。

10. 秘书长将继续加强与联合检查组的工作关系，并鼓励所有组织本着合作精神及时答复联检组提出的要求。

11. 关于各组织根据大会有关决议审议和落实联合检查组建议的问题，联检组 2012 年度报告(A/67/34)第一章 D 节载有有关首协会各组织为落实联检组建议而采取的行动的详细资料。